

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备案号：440000-201909-180030-0046

广东省人事考试考务监控可视化平台 第二批配套设备和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S201909RK03

公开招标文件



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编制

2019 年 9 月 30 日



温馨提示

一、如无特别约定，投标/报价文件提交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二、投标/报价人应当充分考虑跨行、异地、网络系统延迟等因素，请适当提前交纳投标保证金，建议投标/报价人在投标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的 2 个工作日之前交纳投标保证金。

三、投标/报价人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及招标代理服务费收款帐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转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招标代理服务费转入中标通知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保证金退还的速度。

四、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顺序编制页码，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

五、以联合体形式磋商的，请提交《联合体联合投标协议书》。

六、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请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七、加★号的条款均被视为重要的指标要求，必须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响应无效处理。

八、报价低于最高限价 60%的，必须在投标文件中说明理由。

九、为使项目成交结果顺利公告，请已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及时到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gdgpo.gov.cn>）注册供应商账号。已注册过账号的供应商不需要重复注册。

十、我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伪做出判断，如投标人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建议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对一家投标人递交两份投标文件的，评标委员会将按招标文件中有关无效投标的规定处理。

（以上温馨提示内容非公开招标文件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
以公开招标文件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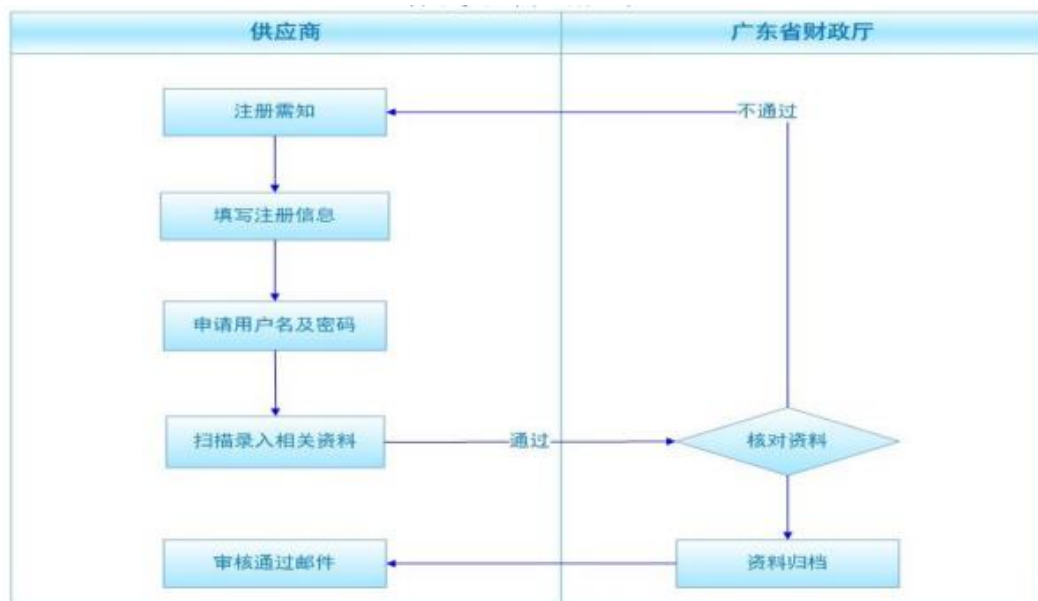
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注册登记流程

（一）供应商注册登记

供应商注册登记

办事内容	供应商注册	类型	网上办事
申办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适用范围	在广东省范围内参与或从事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办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		
政策咨询	020-83188515/83188586	技术咨询	020-83345601、83188500、83188580
办理时间	随时办理，自动备案		
免责说明	供应商信息由供应商自行登记维护，并对填报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其他事项	(1) 忘记用户名或密码，请点击查看 《供应商找回密码指南》 ； (2) 电商、网上竞价及定点供应商相关问题请咨询“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广东省电子化采购执行平台”相关人员。		

（二）供应商注册流程图





总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P6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P9
一、项目说明	P9
二、采购项目内容	P10
三、设计原则与设计依据	P11
四、货物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	P14
五、质量保证、售后服务与培训要求	P28
六、交货期及交货地点要求	P29
七、验收标准和验收主体	P29
八、付款方式	P30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P31
投标须知前附表	P31
一、说明	P34
二、投标费用	P36
三、招标文件	P37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	P38
五、投标保证金	P42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P43
七、开标、评标、定标	P43
八、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P47
九、询问、质疑、投诉	P48
十、适用法律及政府采购政策	P52
十一、采购活动解释权	P54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P56
一、评标方法	P56
二、评标流程	P56
三、初步评审	P56
四、详细评审	P57
五、附表	P59
附表 1：资格性审查表	P60
附表 2：符合性审查表	P61



附表 3：商务评审表	P62
附表 4：技术评审表	P63
第五章 合同草案文本	P6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P70
第七章 附件	P101
一、政府采购投标（报价）担保函	P101
二、制造商（或授权方）授权书	P103
三、询问函格式	P104
四、质疑函格式	P105
五、投诉书格式	P107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受广东省人事考试局的委托，对广东省人事考试考务监控可视化平台第二批配套设备和服务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与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440000-201909-180030-0046

二、采购项目名称：广东省人事考试考务监控可视化平台第二批配套设备和服务采购项目

三、采购项目预算：人民币 1000 万元

四、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五、项目内容及需求：

（一）采购项目的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内容：广东省人事考试考务监控可视化平台第二批配套设备和服务采购；
2. 技术规格、参数、数量、交货期：详见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3. 交货地点：广东省人事考试局指定地点；
4. 本项目不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5. 投标人应对包组内所有的招标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包组内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6. 本次采购产品为非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二）采购项目注意事项

1.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规定的期限内交纳保证金，投标人与保证金的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2. 交纳保证金事宜

（1）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2019 年 10 月 22 日 9 时 00 分

（2）本项目保证金金额为：150000.00 元

（3）保证金收款人：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开户行：广发银行广州龙洞支行，银行帐号：9550880214292200127。

3. 为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企业资金短缺压力，根据政府采购信用担保相关政策的精神，本项目欢迎投标人使用担保方式缴纳保证金，担保的具体事宜按相关规定执行。

4. 本次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地点组织开标，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自行决定是否参加开标。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并放弃对此提出异议的权利。参与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需携带身份证及授权书原件，



以备查验。

5. 投标人应当在参与采购活动前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且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六、投标人资格条件：

1. 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6 年或 2016 年之后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新成立公司可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并提供有关证明）；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及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如依法免税和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声明函）。

2.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资格审查前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未查询到的视为未被列入上述名单）。

6. 已登记并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以采购代理机构登记为准）；

七、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参与投标的投标人应当在 2019 年 9 月 30 日起至 2019 年 10 月 12 日期间（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3:30 至 17:30 法定节假日除外，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到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详细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 767 号兴怡物业 A 栋二楼 205 室）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注：购买招标文件时请提供以下证明文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1. 企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购买招标文件经办人若为授权代表，则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若为法定代表人，则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八、开始受理投标文件时间：2019 年 10 月 22 日 8 时 30 分

九、投标截止时间：2019 年 10 月 22 日 9 时 00 分

十、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 767 号兴怡物业 A 栋二楼 206 室（会议室 1）

十一、开标时间：2019 年 10 月 22 日 9 时 00 分

十二、开标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 767 号兴怡物业 A 栋二楼 206 室（会议室 1）

十三、本公告期限 5 个工作日。

十四、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广东省人事考试局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天河路 13 号润粤大厦

联系人：谭女士

联系电话：020-37600089

邮编：510075

（二）采购代理机构：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 767 号兴怡物业 A 栋二楼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020-85645549 传真：020-85645861

邮编：510520

（三）采购项目联系人：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020-85645549

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30 日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一、项目说明

1. **采购预算：**人民币 1000 万元

2. **采 购 人：**广东省人事考试局

3. **投标人应对所有的招标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4. **投标价格包括：**

(1) 报价必须包含购置、安装、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2) 招标范围内所有设备及配件费；

(3) 因对接产生的硬件设备费用、对接产生的接口及版权费用由中标单位负责；

(4) 安装中的相关费用（包括安装过程中损耗、额外材料、设计费等）；

(5) 人员培训和售后服务的相关费用。

5. 投标人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时，需同时提供投标文件正本（签字盖章）PDF 扫描电子版一份，以 U 盘形式，密封于开标信封中。

6. 本项目属货物采购，只采购国内产品，若投标人提供进口产品，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本项目优先使用环保、节能产品。

8. 本招标文件《采购项目内容》中符号定义：

(1) “★”号条款：废标条款，必须对此响应并完全满足或优于这些条款，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号条款：重要条款，负偏离将导致严重扣分。

9.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并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有效投标人计算：

(1) 采购单一产品时，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品牌相同；

(2) 采购非单一产品时，投标人提供采购清单内标注为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

10.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书面说明应包含：报价成本分析报告、各项进货成本、开发设计成本明细、项目实施成本、税费、



利润、安装成本等的详细说明。)

二、采购项目内容

(一) 采购项目概述

广东省人事考试考务监控可视化平台目前已经完成建设的有：考务监控可视化平台（系统为吉林科飞产品）；一期省级 SIP、转发、管理三合一服务器（SIP、转发、管理三合一服务器为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品）；市级 SIP、转发、管理三合一服务器（SIP、转发、管理三合一服务器为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品）；部分考点校级 SIP、转发、管理三合一服务器。本项目是将其他部分省直和地市人事考试考点的视频信号接入广东省人事考试考务监控可视化平台，实现视频信号考点、地市、省级的三级视频信号传输与管理。

本次项目建设须兼容各地市考点院校原有视频监控设备（即网络摄像机，含海康、大华、宇视、竞业达、天地伟业、美电贝尔、星网锐捷、华为、科达等市场成熟产品），须兼容省级和市级 SIP、转发、管理三合一服务器（省级和市级的 SIP、转发、管理三合一服务器为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品），须实现与现有考务监控可视化平台的软硬件对接。

(二) 建设内容要求

1. 硬件扩容内容要求

本次项目硬件扩容将建设全省 160 个人事考试考点的校级 SIP、转发、管理三合一服务器。校级 SIP、转发、管理三合一服务器必须兼容各考点院校现有及后续建设的符合接入标准的视频监控设备（网络摄像机）系统，将其视频监控图像信号上传到市级、省级的 SIP、转发、管理三合一服务器。实现与市级、省级的 SIP、转发、管理三合一服务器的互联互通。

硬件扩容建设的内容包含本次项目的硬件设备需求外，还包含对本次项目进行调研、集成、安装、调试、培训、售后及服务保证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

- ✓投标人负责确定各地市及考点院校是否具备公网及端口情况；
- ✓投标人负责确定各地市及考点院校设备安装位置；
- ✓投标人负责确定各地市及考点院校前端摄像头的品牌、型号、IP 地址、帐号、密码以及提供完整的考场监控摄像头文档信息表。

示例如下：

对应考区名称	对应考点名称	对应教室名称	摄像头名称	摄像头方位	考点注册服务器 sip 地址	摄像头所属存储服务器 sip 地址	摄像头 sip 地址

设备安装部署地点：广东省内，客户指定地点。



2. 全省综合运维及设备管理平台建设内容要求

(1) 完成全省综合运维及设备管理平台的搭建，所有设备（包括本次采购的及前期已采购的设备）的运维管理、设备故障维护、资产管理等信息在一个平台内完成管理活动。

(2) 建设基于应用角度的资产管理功能，针对省级、市级及考点的 SIP、转发、管理三合一服务器进行分类整理、形成台账。从而构建所有资产的信息卡，包括资产属性、应用属性、维保信息、使用信息、管理信息等内容。

(3) 构建设备巡检规范化流程体系，建立巡检管理团队、巡检管理机制、巡检管理规范等。

(4) 构建设备的故障报修、快速抢修管理体系，建立故障报修及维修的流程。

(5) 系统集成，应与广东省人事考试考务监控可视化平台进行系统集成对接，提供标准化的数据接口，应与广东省人事考试考务监控可视化平台进行用户数据的同步、单点登陆、统一身份验证等功能，应提供技术支持和数据接口的相关材料支持。

3. 安全设备建设内容要求

(1) 集中化

综合安全审计系统最基本的要求是能够提供一个信息资产的集中性视图，可以全面性的了解信息系统的安全状态，预测（事前）、应对（事中）和追踪（事后）系统安全问题。

(2) 智能化

完善的综合日志审计系统，将安全数据收集存储起来供用户查询。安全管理平台具备一定人工智能的专家系统，通过对信息系统各种数据的自动分析，提供保护信息安全的工具和途径。

(3) 实时化

综合日志审计系统对于安全事件的分析处理速度，对安全威胁的检测、防护、阻断、恢复和追踪都有重大的影响。所以，完善的系统应寻求信息接收、分析、报告、响应循环的实时化。另外，为管理人员提供相应的工具和途径，在最短的时间内了解最新的安全状况并作出反应。

(4) 可视化

综合日志审计系统作为管理类系统，应以友好直观的方式将复杂的系统内部数据展现出来，并提供方便的操作方式给管理人员使用。

三、设计原则与设计依据

2017 年 8 月起，各地教育部门已陆续按照《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2017 版）》（教试中心函〔2017〕148 号）开展网上巡查系统高清升级建设工作。2019 年 6 月，人社部人事考试中心印发《人事考试指挥平台建设规范（试行）》（人考中心函〔2019〕32 号），推进人事考试考务监控可视化建设。为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广东在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上走在全国前列”的明确要求，本次扩容建设要充分利用考点院校现有资源，不再单独



部署视频监控设备（网络摄像机、NVR 存储设备）系统。

为确保与考点院校现有及后续设备的对接效果，本项目要求参考《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2017 版）》、《人事考试指挥平台建设规范（试行）》有关标准及规定，投标人应参照相关规范进行建设。

1. 设计原则

（1）实用性原则

项目建设将以满足现行需求为基础，在节省投资的同时，充分考虑发展的需要来确定系统规模。

（2）安全性原则

设备应能支持相关安全加密措施，同时，在设备选型上，设备应支持安全加密狗等加密，应采用国内自主知识产权品牌设备。

（3）可靠性原则

项目建设设计能有效的避免单点失败，在设备的选择和关键设备的互联时，方案应充分考虑冗余备份，一方面最大限度地减少故障的可能性，另一方面要保证设备能在最短时间内修复。

（4）成熟和先进性原则

本次项目的建设结构设计、系统配置、系统管理方式等方面应采用先进、成熟、实用的技术。

（5）规范性原则

项目设计所采用的技术和设备应符合国家标准和业界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2017版）》、《人事考试指挥平台建设规范（试行）》），为系统的扩展升级、与其他系统的互联提供良好的基础。

（6）开放性和标准化原则

在设计时，要求提供开放性好、标准化程度高的技术方案；设备的各种接口满足开放和标准化原则。

（7）可扩充和扩展化原则

所有建设设备不但满足当前需要，并在扩充模块后满足可预见将来需求，如带宽和设备的扩展等。保证建设完成后的系统在向新的技术升级时，能保护现有的投资。

（8）可管理性原则

本项目应提供全面、完善、便捷、统一的系统管理方案，有较全面的应急处理预案，一旦发生问题在最短的时间内处理解决。

2. 设计依据

✧《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2017 版）》

✧《国家教育考试综合管理平台建设指南（2017）》



- ◇ 《人事考试指挥平台建设规范（试行）》
- ◇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第 147 号令）
- ◇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实施指南》（GB/T 25058-2010）
- ◇ 《关于开展全国重要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定级工作的通知》（公信安〔2007〕861 号）
- ◇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GB / T28181-2016
- ◇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工程设计规范》……………GB/50395-2007
- ◇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设计规范》……………GB50311-2007
- ◇ 《民用建筑电气设计规范》……………JGJ16-2008



四、货物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

1. 货物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配置要求	数量	单位
1.	校级 SIP、转发、管理三合一服务器（核心产品）	详细见设备技术参数要求	160	台
2.	全省综合运维及设备管理平台	系统含 2 套流程授权(全省设备巡检业务流程、全省设备故障报修流程)，及综合工作台、移动运维中心(APP)、考场应用资产管理、服务目录管理、数据统计与分析、系统管理等功能模块的授权。功能要求详见设备技术参数要求	1	套
3.	交换机	详细见设备技术参数要求	1	台
4.	安全设备	详细见设备技术参数要求	1	台
5.	集成服务	定制, 含各地市考点校级设备的安装部署、调试、信息收集、维护、巡检、售后服务等	1	项

2. 技术参数要求

2.1 总体要求

2.1.1 供应商如不是所投核心产品制造商（含地区分公司或同级代表处）或代理商（提供经销代理资格证明文件），须提供制造商（含地区分公司或同级代表处）出具的针对该项目的加盖公章的授权书原件。

★2.1.2 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须兼容一期已建设省级、市级的 SIP、转发、管理三合一服务器；并出具兼容性承诺函。确保所投核心产品能无缝接入到现有省级、市级的 SIP、转发、管理三合一服务器。

▲2.1.3 核心产品演示要求

现场演示说明：

1) 采购人提供一期市级 SIP、转发、管理三合一服务器 1 套（含电源，键盘 1 个，鼠标 1



个，显示器 1 台），笔记本电脑一台（已安装一期已建网上巡查客户端软件），24 口二层交换机台；8 孔（二三插）电源 1 个。

2）采购人提供一期市级 SIP、转发、管理三合一服务器对外链接接口为标准 RJ45 网络接口、设备域名、账号密码，设备 IP 地址：192.168.1.8，子网掩码：255.255.255.0。

3）按“所投核心产品功能演示要求”的其他设备和产品以及链接线缆均由投标人自备；由投标人自备的设备和产品及链接线缆等因素导致演示不能完成的，投标人自行承担演示得 0 分后果。

4）为保证所投核心产品能真实呈现所需功能，让各位评委直观的进行综合评分；核心产品演示只接受实际设备现场演示，不接受其他方式的演示。

5）演示时间要求 30 分钟内完成演示。

2.1.4 本项目所需辅材（如设备连接跳线、线标等），如招标文件无具体数量的，由投标人根据技术方案要求和现场情况提供，实际使用数量与投标人的投标数量不符时不对合同总价产生变更。

2.1.5 如果此招标清单中有未尽项目，投标人要列明，否则本招标清单的设备材料等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即使缺漏项目也均由投标人负责（不得再向招标人申请增加费用）。

2.1.6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投标人负责全部设备的采购、运输、安装、调试和人员培训、售后服务及所有安装现场的收尾工作。

2.1.7 项目团队成员需包含 PMP 认证工程师、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师，以及高级工程师人员。

2.2 设备技术参数要求

2.2.1 校级 SIP、转发、管理三合一服务器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1.	校级 SIP、转发、管理三合一服务器（核心产品）	1. 要求 SIP、转发、管理三合一服务器不仅与原有系统相兼容，能够与原有系统实现互联互通，并且还能实现与国家人社部人事考试中心网上巡查平台互联互通。
		★2. CPU：≥1 颗 Intel Xeon 四核处理器，主频≥3.4G，内存：≥16G/DDR4。
		3. 支持标准 SIP2.0；具有 SIP 地址解析、信令转发、路由、NAT 穿透功能；支持远程用户、设备、视频点 SIP URI 映射；支持 SIP URI 统一命名规则、分级命名、联合定位；实现 SIP URI 组、用户、树形列表和 SIP 终端设备的接入认证功能。能对 SIP 终端的呼叫及访问权限进行控制；需建立 SIP 网关间的信任关系；支持媒体流的汇聚。



广东省人事考试考务监控可视化平台第二批配套设备和服务采购项目

		4. 要求嵌入式设备，具有 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接口。
		5. 要求具有用于实现对各路音视频的实时点播，对监控设备的远程控制；录像的回放以及检索等功能。
		6. 要求具有视频自动检测功能。
		7. 要求网络协议 支持 TCP/IP、SIP、RTP、RTCP、DHCP 和 PPPoE 等网络协议。
		8. 分发功能：要求支持采用组播、分发或广播的方式将音视频流转发给用户，同一时间分发路数不小于 64 路。要求提供多级转发、带宽自动适应等功能。要求极低延迟的控制信号转发、媒体流的分发功能。支持视频传输优先级控制；支持网络拥塞控制。
		▲9. 要求支持 SIP 向上级的主动注册及同时向多个上级同时注册管理，支持反向通道技术。【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机构检测报告复印件】
		▲10. 支持对上级平台网络、域名、网速、端口检测及诊断以及下属设备 TCP 连接总数/在线总数查看和巡查设备在线状态统计。【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机构检测报告复印件】
		▲11. 可对前端巡查图像进行筛选，将未设置成考场的巡查图像不进行上传，只在本地查看。【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机构检测报告复印件】
		▲12. 可在普通教学和考试期间对用户登录巡查系统进行不同的授权管理，在考试期间只有通过有效加密手段在平台注册登记后的用户才能登录巡查系统。【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机构检测报告复印件】
		▲13. 支持监巡考人员与考生 3D 定位功能，并自动关联考点、考场、考生信息，并可通过考生准考证号或身份证号快速定位考生。【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机构检测报告复印件】
		▲14. 支持预先设置考试科目，考试时自动修改通道标签（OSD），替代人工每次考试修改通道名称（OSD）。【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机构检测报告复印件】
		15. 系统要求具有良好的远程维护能力：支持远程关机、重启系统，支持设备实时状态检测，支持视频图像质量诊断。
		▲16. 考试模式：需要有安全加密狗，且加密狗的序列号在平台注册登记后，输入帐号密码后才能登陆、调看视频图像：【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机构检测报告复印件】
		▲17. 支持系统内添加智能小工具（系统网络封包分析、端口与线



广东省人事考试考务监控可视化平台第二批配套设备和服务采购项目

		程查看、调试信息记录查看、任务管理器、图形化流量侦测、UDP 编写程序软件)。【需提供公安部相关机构检测报告复印件】
		18. 支持批量添加、删除设备，并打印设备的认证帐号及密码。
		19. 具有良好的扩展性，能够扩展教学管理功能。
		20. 提供巡查远程维护相关软件著作权。

2.2.2 综合运维及设备管理平台

功能	技术参数要求
1. 总体设计要求	
总体要求	▲1. 平台遵循 SOA 架构，采用安全、开放、扩充好的平台或中间件，与其他已有的应用系统有良好的对接性与兼容性，中标方须承诺为第三方应用免费提供标准接口、接口的示例代码以及相关文档，用户可根据文档自主进行定制开发。
	2. 具有良好的兼容性和扩展性，兼容市场大部分主流厂商产品，并可以通过二次开发迅速支持目前尚不能兼容的产品，部署简便迅速，二次兼容开发成本低。
	3. 不消耗或少消耗设备资源和网络带宽，响应速度快。
	4. 严格遵循 ITIL、ISO/IEC20000 标准，在国内外同行业中享有较高的知名度，并且具有一定的技术领先性。
	5. 所有软件/模块须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全中文界面，提供友好、直观、易懂的图形呈现。
	6. 系统的设计须具备较强的适应能力，只需通过一些简单配置即可满足大多数日常运维工作的需求。
	7. 系统采用 Java 技术、Html5 技术和 Bootstrap 前端技术开发，支持 Windows、Linux 操作系统，支持 Oracle、Mysql 数据库。
	8. 提供标准数据接口，支持二次开发，可根据实际需求扩展开发所需功能。
	9. 系统支持换肤功能。
	10. 试运行前须通过用户组织的网站安全检测，如存在安全风险，则应在排除风险后再进入试运行阶段。
	11. 支持 7x24 小时无间断运行，出现故障可迅速恢复。
2. 性能要求	



功能	技术参数要求
浏览器支持	1. 支持在 IE11、Google Chrome 38 、FireFox 47、360 浏览器 7（极速模式）、QQ 浏览器 9 等以上浏览器使用。
	2. APP 支持在 IOS8.3 及以上版本使用。
	3. APP 支持在 Android4.4 及以上版本使用。
3. 安全性要求	
关键信息加密	1. 针对系统内部的关键信息，如：帐号、密码等关键参数属性，需要使用内部订制过的加密方式进行信息加密，避免使用行业普遍的加密手段而导致被轻易破解。
通信加密	2. 系统内部重要或者涉密级别高的功能模块，在进行数据通信时需要通过 https 加密传输的方式进行数据通信。如：单点登录等。
安全校验	3. 系统对外开放的 restful 接口，并提供安全校验功能，只允许被授权的终端或者第三方系统访问，系统可灵活配置限制条件，如限制 IP 地址、时间、接口资源等。且安全校验方式采用 rest 自带流行的安全技术。
数据库安全	4. 应用系统的 web 端、系统数据库的帐号密码等信息，采用较复杂的字符规则，避免密码和帐号一致、或者采用简单的密码。
4. 功能要求	
综合工作台	1. 提供一套 B/S 架构的综合工作台网站，提供多种统计信息，为不同的用户提供不同的工作视图，并且用户根据自己工作需要，可自由拖拽拼凑视图，形成个性化的展现门户。
	2. 提供快速创建工单的按钮，实现用户快速创建和登记工单。
	3. 提供用户的个人工单队列，罗列所有等待用户处理的工单记录，并查看用户处理过的工单记录，支持组长查看组内未完成工单并干涉处理，支持管理员查看所有未完成工单并干涉处理。
	4. 提供最新公告视图、热门知识视图、我提交的事件视图、我的值班视图、服务协议达成率视图、及时解决率视图、配置项分类统计视图、客户满意度统计视图、工单数量总览视图、事件单数量统计视图、服务申请单分类统计视图等视图，供用户自由选择。
	5. 支持设置多个视图方案，并且可以引用其它视图方案。
移动运维中心（APP）	6. 用户可以通过 APP 快速登记服务请求（即工单），工单类型包括故障类、咨询类、投诉类、情况反映等各种类型。



功能	技术参数要求
	▲7. 通过 APP，运维人员可以实时收到新工单的提醒，同时也可以实时查看工单。【提供真实案例的 APP 接收新工单提醒的截图，并加盖系统开发厂商公章。】
	8. 运维人员可以根据既定的制度或者规则，认领属于自己工作范围内的工单，以完成既定的工作目标。
	9. 运维人员通过 APP 处理当前运维工作任务，即处理工单，在工单处理过程中，还可以实时查看当前的流程运转情况，选择对应的流程路由流转工单。
	10. 在工单升级或者需要指派的时候，如果需要指定处理人员，可选择指定的人员，或者搜索人员，派发工单。
	11. 当工单得到处理或解决时，运维人员需要在工单上填写处理意见（当事件未得到解决，需要继续处理，填写当前的处理进度情况）或者解决方案（当事件得以解决时填写）。
	12. 支持运维工作人员接收巡检任务，并利用 APP 登记巡检结果和相关过程数据。
	13. 巡检任务在执行过程中，如果发现故障，支持拍照上传，并直接关联发起一个故障工单。
	14. 支持值班的运维人员在 APP 中进行个人值班工作，使用 APP 进行值班签到，发起值班调整申请，填写值班日志；支持值班组长在 APP 中审核值班调整。
全省设备巡检业务流程	15. 定制开发全省设备巡检业务流程，提供相应的表单，并且支持用户通过页面配置方式自由定义表单字段。
	16. 流程支持与多种角色关联，根据流程配置和权限配置方案，明确流程角色。
	17. 实现流程全程管理，从登记、认领、处理、转派、评价、关闭等各个环节都严格记录和监控。
	18. 建立全省设备巡检业务的管理流程，实现全省巡检管理工作的规范化管理。 1) 实现全省巡检工作的上传下达管理模式。 2) 每年两次（或更多次数），由广东省人事考试局发文通知巡检工作的开展，系统自动下发巡检任务单到各地市人事考试机构。 3) 巡检单位接受巡检工作任务单，根据系统下发的巡检任务单，打印巡



广东省人事考试考务监控可视化平台第二批配套设备和服务采购项目

功能	技术参数要求
	检任务单（带回执）到各地市人事考试机构进行设备的巡检工作。 4) 巡检内容由系统自动下发，巡检单位及巡检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巡检规范、不折不扣执行巡检任务，通过扫描资产标签，获取资产详细信息并进行巡检活动，确认巡检结果后在系统上传巡检结果。
全省设备故障报修流程	19. 定制开发全省设备故障报修流程，提供相应的表单，并且支持用户通过页面配置方式自由定义表单字段。
	20. 流程支持与多种角色关联，根据流程配置和权限配置方案，明确流程角色。
	21. 实现流程全程管理，从登记、认领、处理、转派、评价、关闭等各个环节都严格记录和监控。
	22. 运维人员处理工单时，工单内容需要详细将相关联的信息呈现出来，包括配置项信息、知识、历史工单信息以及相应的用户基本信息等等。
	23. 提供流程管理功能，包括查看、搜索、查询等功能。
	24. 支持各个环节的流程都可以查看当前所处的流程环节，可视化的方式将流程图呈现出来。
	25. 面向用户、运维人员提供故障报修功能，用户可通过 APP 快速登记故障详情，提交给系统，系统自动根据既定流程派发给指定运维人员。
	26. 针对各类事件的收集、分派以及处理功能，移动运维客户端提供了相应的故障处理功能，帮助客户实现了运维无纸化、信息化，让运维人员无需过分依靠 PC 机进行工作，通过手机、平板电脑等移动终端均可实时工作。
	27. 支持通过工单模板快速登记事件信息，帮助运维人员快速创建事件工单。
考点应用资产管理	28. 提供一套对用于全省各地市考点的所有软件、硬件、文档等资源进行统计的识别、记录、跟踪、控制的配置管理库。
	29. 支持配置项的创建、修改和关闭，提供配置项从投运到报废的全生命周期管理。
	30. 支持配置项的属性灵活定制，满足以后的扩展需求。可以通过二维码与每个配置项进行关联，并进行二维码打印，实现扫描二维码一键调出配置项信息的功能；并可以为每个配置项增加图片作为资产缩略图。
	31. 支持按类型批量导入和导出配置项。
	▲32. 支持配置项分类，可以通过分类进行配置项建模，以类型编码生成配置项 ID，支持每个分类维护不同的显示字段。子类型能够继承父类型的字



功能	技术参数要求
	段，支持对每个分类的关系图图标和类型图标的设置。 【提供真实案例的资产/配置项分类管理的截图，并加盖系统开发厂商公章。】
	▲33. 资产管理属性上有标签打印功能； 【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系统开发厂商公章。】
	▲34. 资产标签打印可在线选择 3 种或 3 种以上标签打印样式； 【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系统开发厂商公章。】
	35. 支持配置项关系类型的新建、修改和关闭。
	36. 支持图形化展示配置项的关系，完整掌握 IT 资产配置结构。
	37. 支持与流程关联，在配置项详情中可以随时掌握配置项的变动情况。
	38. 支持创建和解锁基线，创建基线的配置项记录不允许修改，只能通过变更管理进行变更。在基线记录中记录变更详情。
	39. 在资产应用属性管理的基础上，为所有资产提供货架标签生成、打印、管理等功能。与成熟的标签打印机集成，打印标签（热敏纸标签）。系统提供不少于 3 种样式的标签，供用户选择。资产标签张贴后，管理人员可通过系统的 APP 组件扫描标签内的二维码，快速识别资产的详细信息。所有资产标签生成后，保存于系统中，以便管理过程中随时查看标签或者重新补打标签。
服务目录管理	40. 提供一套服务目录管理功能。包括新建、发布、停用、编辑、删除等功能。同时，新建时，服务目录的内容应包括服务名称、服务简介、详细说明、适用范围、服务流程等内容，且可上传形象图片。
	41. 支持灵活的进行自定和修改，便于维护。
	42. 服务目录与相应的流程、表单相对应，提供配置功能。
	43. 提供服务目录权限管理，可对每一个服务设置可使用的人员范围。限定不同的角色使用不同的服务。
	44 服务支持跳转到外部的服务链接。
	45. 服务目录发布后，在自助服务台首页中展现，用户可查看服务内容、流程和服务标准，同时也可点击创建工单。
数据统计与分析	46. 提供各个流程的统计数据、每个运维人员的工作量统计、各种合规审计以及关键 KPI 统计等，综合、有效的反映当前运维服务管理的真实水平，为后续持续改进提供有力的依据。至少包括：事件及时解决率统计、工作量统计、用户满意度调查、事件趋势统计等。
	47. 支持定制开发周报、月报、季度报和年报四种类型的报表。



广东省人事考试考务监控可视化平台第二批配套设备和服务采购项目

功能	技术参数要求
系统管理	48. 提供部门管理，树状结构管理企业组织机构，不限部门层级数，支持部门的导入导出功能。
	49. 提供用户管理，包括用户的增加、修改和删除，支持用户的导入和导出功能。
	50. 支持用户权限可通过角色进行授权，一个用户可以赋予多个角色。
	▲51. 提供可视化的流程定制工具，可以实现自定义整个流程的流转逻辑，包括流转步骤、流转条件设置、每个步骤的经办角色、步骤跳转的业务逻辑等，从而可以方便的设计流程，并可以在使用的过程中随着业务规则的改变对流程进行调整。【提供真实案例的流程引擎生成流程图的截图，并加盖系统开发厂商公章。】
	52. 支持工作表单自定义，通过所见即所得的设计模式设计表单，满足了特殊情况的要求。
	▲53. 表单可灵活自定义，可在界面上配置字段属性等配置属性，可预览表单生成结果。【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系统开发厂商公章。】
系统集成接口	54. 提供系统设置功能，包括系统的基础信息，通知方式、系统参数、数据字典等设置。
	55. 下述所有接口的提供，★投标人必须出具接口开发承诺函，保证在维保期内免费提供相应的接口，若现有系统接口不符合要求时，必须免费提供二次开发。 系统提供以下类型的系统集成接口： 1) 用户数据同步、单点登陆、统一身份验证等接口。 2) 消息组件的对接：系统针对用户和管理员的推送消息应实现与第三方系统的消息组件对接。 3) 与第三方展示系统的数据对接，向第三方展示系统提供系统已有的数据，以标准接口的方式提供。

2.2.3 交换机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1.	交换机性能	1. 交换容量 $\geq 598\text{Gbps}$ ；包转发速率 $\geq 200\text{Mpps}$ 。 2. ≥ 28 口 SFP 接口(SFP 为千兆/百兆口)， ≥ 8 个复用的 10/100/1000M 自适应电口， ≥ 4 个 1G/10G SFP+光口， ≥ 2 个扩展槽，1+1 冗余电



	源。 ▲3. 支持所有端口 100%线速转发，【需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 4. 1 个 MGMT 端口、1 个 Console 端口、1 个 Mini USB Console 口、1 个 USB 端口，符合 USB2.0 的标准，提供相关证明。 5. 支持 openflow 1.3。 6. 支持 4K 802.1Q VLAN, 支持 Port based VLAN, 支持 MAC Based VLAN, 支持 Protocol Based VLAN, 支持 Private VLAN, 支持 Voice VLAN。 7. 支持基本 QinQ, 支持灵活 QinQ。 8. 支持多对一镜像, 支持一对多镜像, 支持基于流的镜像。 9. 支持 STP、RSTP、MSTP, 支持 DHCP Server。 10. 支持静态路由, 支持 RIP, RIPng, 支持 OSPF, OSPF v3, IS-IS, IS-IS v6, 支持 BGP, BGP4+。 11. 支持基于包的负载均衡和基于流的负载均衡。 12. 支持灵活多样的硬件 ACL, 支持标准 IP ACL (基于 IP 地址的硬件 ACL), 支持扩展 IP ACL (基于 IP 地址、TCP/UDP 端口号的硬件 ACL), 支持 MAC 扩展 ACL (基于源 MAC 地址、目的 MAC 地址和可选的以太网类型的硬件 ACL)。 13. 支持端口流量限速, 支持 802.1p/DSCP/TOS 流量分类, 每端口 8 个优先级队列。 14. 支持 CPU 保护技术, 支持端口保护。 15. SNMPv1/v2c/v3、CLI (Telnet/Console)、RMON(1, 2, 4, 9)、SSH、Syslog、NTP/SNTP、SNMP over IPv6、IPv6 MIB support for SNMP、SSHv6、Telnet v6、FTP/TFTP v6、DNS v6、NTP for v6、Traceroute v6。 16. 支持 SFLOW, 可利用数据流随机采样技术, 对交换机的流量进行流信息采样。 ▲17. 符合国家低碳环保等政策要求, 支持 IEEE 802.3az 标准的 EEE 节能技术, 【需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 18. 支持虚拟化技术, 将多台设备虚拟成 1 台、支持 GR for RIP/OSPF/BGP 等路由协议、支持 BFD 检测、支持 ERPS (G.8032)、支持双链路快速切换技术、支持单向链路检测技术, 电源模块支持热插拔功能。 ▲19. 为提升设备适应环境的能力, 保证寿命更长, 要求所投产品必
--	---



		须涂装三防漆，充分提升设备防腐能力，符合 GB-T2423. 51 标准， 【需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 20. 提供工信部入网许可证复印件。
--	--	---

2.2.4 安全设备

技术指标	技术参数要求
工作模式	1. 独立完成审计日志采集，不依赖于设备或系统自身的日志系统； 2. 审计工作不影响被审计对象的性能、稳定性或日常管理流程； 3. 审计结果存储于独立存储空间； 4. 自身用户管理与设备或主机的管理、使用、权限无关联； 5. 提供全中文 WEB 管理界面，无需安装任意客户端软件或插件
硬件规格	≥4 个工作口，2 个管理口，1 个 console 口 磁盘≥1T*1 单电源
处理性能	1. 支持审计≥10 个日志源； 2. 平均处理能力（每秒日志解析能力 EPS）：200EPS；
集成存储卡	▲产品硬件集成 CF、SD 等存储卡，产品操作系统安装在存储卡中，软件安装在硬盘中。 【需提供国家检测机构（公安部或国家保密科技测评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
功能扩展	采用解决方案包上传对产品进行功能扩展，无需要代码开发。
日志收集	1. 支持 Syslog、SNMP Trap、OPSec、FTP 协议日志收集 2. 支持使用代理 (Agent) 方式提取日志并收集； 3. 支持目前主流的网络安全设备、交换设备、路由设备、操作系统、应用系统等； 4. 设备厂家包括但不限于：Cisco(思科)，Juniper，联想网御/网御神州，F5，华为，H3C，微软，绿盟，飞塔(fortinet)，Foundry，天融信，启明星辰，天网，趋势，东软，Nokia，CheckPoint，Hillstone(山石)，安恒，珠海伟思，BEA，中国电信，安氏，帕拉迪，apc，arbor，clam，戴尔 (dell)，digium，东方电子，EMC，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Eudora，google，冠群金辰，linksys，Mcafee，netapp，NAS（美国国家安全局），永达，sonicwall，vigor，天存，西岭，Symantec（赛门铁克），Hardened-PHP，foundertech(方正)，三零盛安，allot，蓝盾，IBM，金诺网安，网威，nortel(北电)，citrix(思杰)，watchguard，中兴，阿帕奇，WINDOWS 系统日志，Linux/UNIX syslog、IIS、Apache 等；



	▲5. 支持常见的虚拟机环境日志收集，包括 Xen、VMWare、Hyper-V 等，【需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公章】
日志分析	1. 可以以日志等级进行过滤； 2. 应该可以通过自定义配置将用户不关心的日志过滤掉； 3. 支持对收集到的重复的日志进行自动的聚合归并，减少日志量； 4. 支持可由用户定义和修改的日志的聚合归并逻辑规则； 5. 支持将收集到的日志转发，当原始日志设备无法设置多个日志服务器时，可以通过本系统的日志转发功能将日志转发到其他日志存储设备； 6. 支持对收集到的日志进行解析（标准化、归一化），解析规则可以根据客户要求定制扩展。 7. 可对日志进行细粒度解析，解析后的日志根据具体日志包含但不限于：日期、发生时间、接收时间、设备类型、日志类型、日志来源、威胁值、源地址、目的地址、事件类型、时间范围、操作主体、操作对象、行为方式、技术动作、技术效果、攻击类型、特征类型、协议、地理信息（公网情况） ▲8. 具备安全评估模型，评估模型基于设备故障、认证登陆、攻击威胁、可用性、系统脆弱性等纬度加权平均计算总体安全指数。安全评估模型可以显示总体评分、历史评分趋势。安全评估模型各项指标可钻取具体的评分扣分事件。 【需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公章】 ▲9. 内置非法访问、可疑入侵、病毒爆发、设备异常、弱点针对等 5 大类 50 子类的安全分析场景，【需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公章】 10. 支持基于内存的实时关联分析，跨设备的多事件关联分析； 11. 支持自定义条件的事件进行聚合； 12. 进行关联分析的规则可定制； ▲13. 支持三维关联分析，包括支持通过资产、安全知识库、弱点库三个维度分析事件是否存在威胁，并形成关联事件。【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加盖原厂公章原件，并提供国家检测机构（公安部或国家保密科技测评中心）检测报告证明】
日志备份	▲支持日志备份、清理、归档、恢复、下载等操作，确保日志的可靠存储和系统的稳定运行。【需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公章】
日志查询	1. 支持 B/S 模式管理，支持 SSL 加密模式访问； 2. 支持按日期、时间、设备类型、日志类型、日志来源、威胁值、源地址、目的地址、事件类型、时间范围、操作对象、技术方式、技术动作、技术效果、攻击类型、地理城市等参数进行过滤查询； 3. 支持用任意关键字对所有事件进行高性能全文检索



广东省人事考试考务监控可视化平台第二批配套设备和服务采购项目

	4. 支持可指定多个查询条件进行组合查询 5. 支持将查询的条件存储为查询模版，方便再次使用 6. 极高的日志高查询性能，支持亿级的日志里根据做任意的关键字及其它的检索条件，在秒级里返回查询结果。
应用性能 监控 (APM)	1. 支持如下应用的性能监控 (Windows、Linux、Aix、FreeBSD、HP-UX/Tru64、Max OS、Sun Solaris)、数据库 (mysql、oracle)、应用服务器 (weblogic、tomcat)、web 服务器 (apache)。 2. 支持应用性能历史详情回溯查看 3. 支持如下性能监控参数 ■支持监控 Windows 操作系统如下参数：cpu 使用率、内存使用率、磁盘使用率、网络发送流量、网络接收流量、网络发送接收总流量、交换区使用率、磁盘总使用率、进程数、线程数； ■支持监控 Linux 操作系统如下参数：一分钟系统负载、5 分钟系统负载、15 分钟系统负载、cpu 使用率、内存使用率、磁盘使用率、网络发送流量、网络接收流量、网络发送接收总流量、交换区使用率、磁盘总使用率、进程数、线程数； ■支持监控 Mysql 如下参数：查询缓存命中率、键缓存命中率、立即获得锁数、连接数、线程数、每秒 SQL 查询数、每秒发送字节、每秒接收字节； ■支持监控 Oracle 如下参数：库缓存命中率、内存排序比率、词典缓存命中率、SGA 数据缓存命中率、重做日志缓存命中率； ■支持监控 Apache 如下参数：总访问数、写日志次数、每秒发送字节数、长连接数、关闭连接数、空闲活动数、查询 DNS 数、正在发送数、请求完成数、负载、等待连接数、总数据量、读操作数、工作线程数、空闲线程数、CPU 占用率； ■支持监控应用服务器 (tomcat、weblogic) 如下参数：活动线程数、堆内存 (已用)、守护线程数；
脆弱性 管理	1. 支持从 IBM Rational AppScan 导入资产弱点漏洞信息 2. 支持从 Web 应用监测工具导入网站弱点漏洞信息 3. 支持从数据库弱点扫描器导入数据库弱点漏洞信息 4. 支持从 NetSparker Web 应用扫描器导入网站弱点漏洞信息 5. 支持从 Nessus 网络扫描器导入网络弱点漏洞信息 6. 支持从 OpenVAS 扫描器导入弱点漏洞信息 7. 内置 73000+条 CVE 漏洞数据知识库 8. 内置数十项符合 OWASP 的 Web 漏洞数据知识库



广东省人事考试考务监控可视化平台第二批配套设备和服务采购项目

地 理 安 全 系 统	1. 内置 GeoSec 地理安全子系统，内置世界以及中国安全 GIS 地图 2. 支持用地理地图展示来源威胁的趋势 3. 支持用地理地图展示目的威胁的趋势 4. 支持在地理地图上标注威胁事件的发生分布 5. 内置 IP 地址到经纬度的转换库 6. 支持以地理信息类进行统计的数据报表 7. 支持切换 Google 地图
告警功能	1. 可预设置安全告警策略； 2. 支持数据阈值设置，超过阈值将产生告警； 3. 可以通过邮件、短信和屏幕显示进行告警； 4. 支持自动防止报警信息在短时间内大量发送(告警抑制)； 5. 具备报警合并和在一个时间段内抑制报警次数的能力。
综 合 查 询 及 报 表 管 理	1. 内置合规性报表 1000+种； 2. 内置 SOX、ISO27001、WEB 安全等解决方案包 3. 内置完善的等级保护合规报表 4. 内置综合性自动化审计报告 5. 支持用户自定义报表； 6. 自定义的报表支持多个统计维度的数据集合。 7. 支持报表导出为 PDF 和 Word 格式文件。
用户管理	1. 根据三权分立的原则和要求进行职、权分离，对系统本身进行分角色定义，如管理员只负责完成设备的初始配置，规则配置员只负责审计规则的建立，审计员只负责查看相关的审计结果及告警内容；日志员只负责完成对系统本身的用户操作日志管理。 2. 系统自带自身管理日志 3. 注册用户资产时，提供自动发现识别能力。【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公章】 4. 提供一键式故障排除功能。【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公章】 5. 提供自助式的升级接口，支持对产品升级、规则升级。
其他要求	1. 产品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 销售许可证》
	2. 产品获得公安部出具检验检测报告，须符合“信息安全技术 日志分析产品安全技术要求 GA/T 911-2010（第三级）”；
	3. 产品获得国家保密科技测评中心颁发的《涉密信息系统产品检测证书》，需符合国家保密标准 BMB15-2011；



	4. 产品获得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IT 产品信息安全认证证书》，需符合 ISCCC-TR-056-2016 《日志采集与分析产品安全技术要求》；
	5. ▲产品获得 IDC 或 CCID 近三年“中国日志审计产品市场”排名位居中国日志审计产品市场前五名。
	6. 要求常规日志留存时间不少于 6 个月。

五、质量保证、售后服务与培训要求

1. 投标人应保证提供的货物质量指标达到相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在本招标文件中提交并确定遵照的有关标准及技术要求。相关货物须经中国政府批准在中国境内销售，并在中国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相关设备须适合中国国家标准，或通用国际标准。

2. 投标人所提供的合同所规定的设备应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其技术性能指标应符合设备制造商所规定的技术规格，所安装的软件应是正版软件。

3. 投标人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时间要求，设备安装调试响应时间为收到采购人书面通知、电子邮件或电话通知后 1 小时内做出响应，48 小时内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采购人负责提供完善的设备安装调试的场地及条件。

4. 投标人设立免费技术支持热线电话，提供 7*24 小时的电话技术支持服务。

5. 设备安装调试完毕，交付采购人使用并经验收合格之日起计，设备免费质保保修期不少于原厂 3 年。设备质量保证期内，设备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发生故障时，投标人应提供免费的维修服务或免费更换同型号设备。

6. 巡检要求：投标人承诺设备质量保证期内，负责对所有校级考点的设备进行定期巡检；巡检的人员要求：具备五年工作经验资深高级工程师不少于 1 人；具备三年工作经验高级工程师不少于 1 人。巡检次数要求：每年单个设备巡检次数不少于 4 次；每次巡检人员要求不少于 3 人（按巡检的人员要求）。

7. 设备发生故障需要更换部件时，在完成部件的更换且设备可正常运行时起计，所更换部件的质量保证期为 3 年。在部件质量保证期内，如所更换的部件发生故障，投标人应提供免费的维修服务，所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8. 设备质量保证期内，设备发生故障时，在收到采购人的书面通知、电子邮件或电话通知时，投标人应在 24 小时内到达设备使用现场排除设备故障。投标人不能按时排除设备故障时，应提供备用设备给采购人以维持系统的正常运行。

9. 设备质量保证期内的故障报修，如投标人未能做到上款的服务承诺时，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所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采购人根据合同规定对投标人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由于投标人的保证服务不到位，设备质量保证期到期时将顺延。

10. 设备质量保证期内因采购人使用、管理不当所造成的设备故障，其损失由采购人承担，投标人有义务提供有偿服务。



11. 设备质量保证期期满后，投标人应采购人的要求应提供长期（不少于 5 年）的低于市场价的优惠维修服务方案。

12. 在考试期间，投标人应至少有 2 名以上技术人员在采购人办公场所驻场对设备使用进行提前调试和运行保障工作。

13. 培训

13.1 培训目的：使各考点院校相关操作人员了解设备的原理和网络拓扑，理解系统的结构，能进行基本的操作和参数设置，处理设备运行过程中出现的一般问题。

13.2 培训内容：设备基本的操作和参数设置，按考试科目、考试时间进行配置，设备常见问题的处理方法，设备故障的报修流程。

13.3 培训方式：组织全省性的或以地市为单位的年度集中培训；培训内容和时间安排由采购人确定。

培训讲师要求具有三年以上相关培训经验的资深高级工程师。

六、交货期及交货地点要求

1. 交货期：本次项目设备交货期为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

2. 设备安装调试在合同签订后一年内分阶段实施，具体安装调试时间由采购人根据采购人书面通知、电子邮件或电话通知；

3. 交货地点：广东省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七、验收标准和验收主体

1. 硬件设备验收标准

1.1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1.2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1.3 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设备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1.4 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

2. 软件验收标准

2.1 功能检查：对软件功能完整性、正确性进行审查和评价。

2.2 测试结果审查：以用户要求的最终达到效果为依据；对测试单位出具的项目测试报告进行审查。

2.3 技术文档检查：对文档资料（纸质文档和电子文档）进行审查。文档资料主要包括：项目计划、实施方案、测试方案、用户操作手册、项目开发工作总结等。



3. 验收主体：项目验收由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成员人数为 5 人以上单数，设组长一名，由组内人员担任。

八、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30%；设备到货验收签字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50%；设备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15%；剩余合同总价的 5%作为质保金，如无质量和售后等问题，质量保证期（3 年）满后 7 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给中标人。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说 明	
1.1	项目名称：广东省人事考试考务监控可视化平台第二批配套设备和服务采购项目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项目属性：按照《关于调整广东省政府采购限额标准的通知》（粤财采购〔2017〕7号）， 本项目属于（以前面冠有“■”为准）： ■政府采购：■货物，□服务，□工程； □非政府采购项目（限额以下）：□货物，□服务，□工程。
2.1	采购人名称：广东省人事考试局
2.3	采购代理机构：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767号A栋二楼 邮编：510520 联系人：陈先生 电子邮件：11110157@qq.com 联系电话：020-85645549 传 真：020-85645861 银行账户： 户名：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龙洞支行 银行账号：3602177509100180283
	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投标邀请“供应商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1	合格货物、服务的要求：满足国家及行业强制性标准并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的编制	
14.1	投标报价：包括所有购置费、配套工具费、包装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



广东省人事考试考务监控可视化平台第二批配套设备和服务采购项目

	试费、软件费、利润、税费、质量保证期内的售后维护服务费、所有需要向第三方支付的知识产权费用，以及货物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所产生的其它费用等所有费用在内的采购人指定地点全包价。
18.3	投标保证金：150000 元
13.1	投标有效期：开标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12.2	投标文件数量： 1.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七份，正本与副本有差异的，以正本为准； 2. 电子版投标文件，U 盘存贮。分项报价内容须提供可编辑拷贝的 Word 或者 Excel 格式电子版文件。 评审时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为节省资源，建议双面打印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投标时间、地点详见《投标邀请函》。
开标、评标、定标	
22.1	开标时间、地点详见《投标邀请函》。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资格审查的内容见本附表的附件 1《资格审查表》，表中任一资格审查要素审查结论为不符合的，资格审查结论为不合格，作无效投标处理。
23.1	本项目的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共 7 人或以上单数组成，除采购人代表外，专家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作为评标委员会成员。
	评标委员会在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中，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报价、合同条款响应、项目需求响应等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见本附表的附件 2《符合性审查表》，表中任一审查要素审查结论为不符合的，符合性审查结论为不合格，作无效投标处理。
29.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来确定中标候选人，其操作程序为： 1. 按照附件所列商务、技术评价指标和各评价指标的分值及详细评分细则进行评分。 2. 由评委独立地根据价格指标以外的各项指标的评价标准，结合每个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分别就各项指标对每个投标人独立打分。 3. 各个评委对某个投标人的技术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技术得分。



广东省人事考试考务监控可视化平台第二批配套设备和服务采购项目

	4. 各个评委对某个投标人的商务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商务得分。 5. 计算各投标人的评标价，按照经济价格评分公式统一计算各个投标人的经济价格标得分。 6. 将某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经济价格标得分相加，即为该投标人最终得分。
29.1	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最终得分从高至低进行排序，并推荐排前 3 名的投标人为本项目的中标候选人，计算最终得分时将保留至小数点后 2 位。最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将依次按技术指标、商务指标得分进行排序，并确定排序在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指的是：校级 SIP、转发、管理三合一服务器。
29.3	本项目由采购人依照中标候选人排序依法确定 1 名中标人，中标人放弃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可以按照中标候选人顺序顺延选取中标人。
代理服务	
7.1	采购代理服务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2002）1980 号文件的规定，采购代理服务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质疑与投诉	
34.9	质疑受理机构及联系电话： 机构名称：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 767 号 A 栋二楼 205 室 联系电话：020-85645549 传 真：020-85645861 联系人：陈先生 电子邮件：11110157@qq.com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须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附件格式要求制作质疑文件，并向代理机构或者采购人提交原件。
35.4	投诉：供应商对采购单位（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依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向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起投诉： 联系单位：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联系地址：广州市仓边路 26 号 联系电话：020-83188580、83188500



一、说明

（一）适用范围

1. 本章内容适用于本招标文件采购项目内容中所述的政府采购活动。

（二）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购买货物、工程或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监管部门”是指：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2.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本次招标、已在采购代理机构成功购买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5 “联合体投标”是指：两个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

2.6 “合格投标人”是指：

-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法律法规其他规定；
- （2）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要求和实质性要求；
- （3）在法律上和财务上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7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8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经销的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货物。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

2.9 “服务”是指：投标人应提供的与采购货物相关的服务，包括投标人需承担的运输、安装、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服务。

2.10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

2.11 “原件核查”是指：投标人投标时必须同时提交相关原件供评标委员会核查，不提交相关原件或相关原件不符合要求的，该项视为不响应。

2.12 “原件备查”是指：投标人投标时需同时携带相关原件到场，在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查验时提交，若要求提交但无法提交原件或相关原件与投标文件内容不符的，该项视为不响应。

（三）日期、时间、计量



3.1 如无特别说明，本招标文件中涉及到的日期时间均为公历日及 24 小时制北京时间。

3.2 如无特别说明，本须知规定的期间开始之日，不计算在期间内。期间届满的最后一日是节假日的，以节假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为期间届满的日期。

3.3 如无特别说明，证明资料有效期限的认定以开标当天日期为准。

3.4 如无特别说明，本招标文件中涉及到以“近”描述时间的，以招标文件发布起止时间认定。

3.5 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采购代理机构开标现场公布的网上北京标准时为准。

3.6 如无特别说明，所有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为准。

（四）合格货物和服务

4.1 所有投标产品必须具有在中国境内合法生产及销售的资格，且为原厂制造的全新的非淘汰类产品；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内的产品，应同时具备《中国强制认证》（CCC 认证）。

4.2 所有投标产品中涉及知识产权的产品及设计，投标人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诉讼或索赔，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4.3 根据财库〔2007〕119 号文与财办库〔2008〕248 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的有关规定，未经核准同意，投标人投标时必须提供本国产品，投标人以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将作无效投标处理。如经财政部门审核同意，招标文件中已说明允许部分或全部产品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既可提供本国产品，也可提供进口产品。

4.5 所有投标产品若涉及软件产品的，必须提供和使用正版软件；涉及计算机办公产品的，必须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

（五）联合体（允许联合体投标时适用）

5.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财政部第87号令的规定。

5.2 联合体投标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投标协议书，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或包组）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或包组）投标。

5.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4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5.5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二、投标费用

（一）相关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准备和参加本次投标的有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2 本项目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6.3 投标人如参与本次投标，则视为投标人同意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规定，投标人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此因素。

（二）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和方式

7.1 本次招标向中标供应商收取的中标服务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中标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7.2 中标服务费是招标代理机构收取的招标代理费。中标供应商在收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以到达招标代理机构开户银行帐户为准），该收费参照广东省物价局粤价函〔2013〕1233号规定的收费标准，按照中标总金额以差额定率累进法（如下表）计算：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0~500 万元	1.1%	0.8%
500~1000 万元	0.8%	0.4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1~5 亿元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广东省人事考试考务监控可视化平台第二批配套设备和服务采购项目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	--------	--------

例如：某货物招标中标金额为 85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5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4.4 \text{ 万元}$$

$$(850 - 500) \text{ 万元} \times 0.8\% = 2.8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5 + 4.4 + 2.8 = 8.7 \text{ (万元)}$$

7.3 中标服务费以银行付款的形式用人民币一次性支付，收款银行帐号以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交纳中标服务费通知书中指定的银行帐号为准。

7.4 经依法被认定中标无效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用不予退还。

7.5 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方式：一次性以银行转帐的形式支付（注明采购编号）

收 款 人	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收款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龙洞支行
帐 号	3602177509100180283

三、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和构成

8.1 本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等。

8.2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组成：

- （1）投标邀请函
- （2）采购项目内容
- （3）投标人须知
- （4）评标方法及标准
- （5）合同草案文本
- （6）投标文件格式
- （7）在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等

8.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

9.1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需要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9.2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或答疑会、现场踏勘前一天）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公告的等同于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答疑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9.3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9.4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邮件有效）通知所有报名并已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9.5 若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对投标文件编制不造成实质性影响的，在征得当时已登记并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所有投标人同意并书面（加盖单位公章，邮件有效）确认，并公示更正公告时无其余潜在投标人有异议后，可不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9.6 本项目澄清更正公告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一经发布，则视为有效送达，因投标人自身未及时关注本项目公告信息而导致的风险及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澄清更正公告发布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向已报名并已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发送澄清告知书，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邮件有效）予以确认已知晓澄清修改内容。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书面回复确认将视为已知晓澄清修改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0.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本项目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10.2 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否则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与签署

11.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并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而有可能导致的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根据自己的商务能力、技术水平等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真实的响应。

11.3 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用A4 纸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招标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签章，要求盖章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11.4 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1.5 除对差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一般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上述改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授权的代表在修改处旁边签字或签章或加盖投标人公章才有效。

11.6 若招标文件规定格式中要求加盖公章的位置，投标人加盖已在有关部门备案、对投标人有法律约束力的真实有效的其他类型业务章的，投标文件中需附有加盖单位公章，并明确该类型业务章的使用权限的授权使用书原件，否则视为不符合盖章要求。

11.7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11.8 证明材料必须真实有效，清晰可见，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9 若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不清晰、顺序混乱、未与目录对应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的，由此造成的相应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10 若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与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名称、内容等不完全一致，但投标人认为其可作为该项证明材料的，需额外出具相关的说明文件，但是否符合要求由评标委员会认定，如未出具相关说明文件，则有可能导致该项证明材料不被认可，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三）投标文件的构成与份数

12.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自查部分、投标函、资格性审查证明文件，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及报价文件及相关证明资料，编排顺序参见投标文件格式。

12.2 投标文件纸质版一式八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七份；电子版一份（签字盖章正本扫描PDF版，以U盘形式提供，不留密码，无病毒。）

12.3 独立密封包装的“开标信封”一份，内装：

（1）开标一览表（从正本复印）



- (2) 投标报价明细表（从正本复印）
- (3)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从正本复印）
- (4) 电子版投标文件（以U盘形式提供）

上述“开标信封”内容仅为方便开标时唱标及退还保证金，其内容若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均以投标文件正本为准。

12.4 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版与纸质版不符的，以纸质版为准。

12.5 投标人若因不按上述要求提供相应投标文件而产生的风险及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四）投标有效期与投标方案

13.1 本项目的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90日历天，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投标无效。

13.2 在特殊情况下，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13.3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否则只允许投标人提供一个投标方案，提供多个投标方案的投标将被拒绝。

（五）投标报价

14.1 投标报价是指在投标人可以独立完成本项目，并满足预期实施效果和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通过准确核算后所报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履行合同所有相关货物、服务所需的费用、保险费、各种税费、其他一切可预见及不可预见的费用等（前述价格包含部分只是为了方便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力）。

14.2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每一种规格的标的只允许有一个单价，投标报价应当固定且唯一，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4.3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中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报价明细表》的要求报价。投标报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报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将被视为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4.4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六）资格证明文件



15.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5.2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能证明其满足招标文件资格要求。

（七）证明投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和标的响应情况的文件

1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证明其符合招标文件符合性要求及拟投标的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6.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16.3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16.4 在项目规定的质保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服务所必需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清单，包括其货源及现行价格。

16.5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参数要求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

（八）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因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7.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开标信封分开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开标信封”字样。

17.3 外包装上请按以下格式标记（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正本/副本/开标信封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即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不准启封

17.4 如果外包装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和标记的（但应有密封，保证投标文件不外泄），不影响其投标实质性响应，但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或缺失资料概不负责。



五、投标保证金

（一）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18.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人投标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18.2 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8.3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缴纳信息如下：

保证金金额	¥150, 000.00（人民币壹拾伍万元整）
收 款 人	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广州龙洞支行
帐 号	9550880214292200127

注：投标人缴纳保证金时，必须清晰填写采购编号和投标人名称。否则对因此造成的保证金登记、延误退还等情况自行负责。

18.4 采用《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或银行保函提交的，应符合下列规定：

- （1）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需达到本项目规定的保证金金额；
- （2）采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或采购代理机构接受的其他格式；
- （3）由正规担保机构出具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
- （4）有效期超过投标（报价）有效期 30 天。

注：担保的具体事宜可直接与合法有效的专业担保机构联系。

（二）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9.1 采购代理机构将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9.2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应在签订采购合同当天提交采购合同到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无息退还保证金手续，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中标人投标保证金或转为项目履约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9.3 若本项目因故终止采购活动的，投标人的保证金将在终止采购活动后5个工作日内退



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9.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9.5 为使投标保证金得以顺利退还，请投标人认真阅读《投标文件格式》中“保证金缴纳凭证”的内容并按要求填写及签字盖章。

19.6 投标截止后至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投标保证金将依法不予退还。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密封送达开标地点，采购代理机构于规定的时间内收取投标文件。

20.2 投标人应递交的密封文件有：**正本、副本、开标信封共三类。**

20.3 采购代理机构在签收保存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

20.4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以下情况的投标文件：

（1）迟于投标截止时间递交的。

（2）未密封的投标文件。

20.5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20.6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予退还。

（二）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 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1.3 投标截止后至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销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依法不予退还。

七、开标、评标、定标

（一）开标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并邀请投标人参加，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是否参与开标会，参与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需携带身份证及授权书原件，以备查验。

22.2 投标人不足 3 家时，将依法不予开标，不拆封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22.3 开标时，由参与开标的投标人代表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密封完好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开标信封（若开标信封内容不全的，则拆封投标文件正本），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22.4 检查投标文件密封性实质是保障投标人自身权益，检查投标文件密封性时，遵循任何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泄密的，均不认定为投标文件未密封或不符合密封要求原则。经检查对投标文件密封性有异议的，最终由该异议投标文件所属投标人确认其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22.5 投标人代表对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出具授权书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经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确认身份无误后，当场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否则视为认同开标过程及开标记录。

22.6 采购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过程记录，开标过程记录由参与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及相关工作人员一同签字确认。投标人不参与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并放弃对此提出异议的权利。

（二）资格性审查

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三）评标委员会

23.1 本次采购由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本次评标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原则上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但若采购人不委派采购人代表，则均为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7 人或以上单数，除采购人代表外，其他成员依法从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设立的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3.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标委员会成员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3）与参加本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4) 评标委员会中，同一任职单位评标委员会成员超过两名的；

(5) 参与招标文件论证的（不含采购人代表）；

(6) 法律法规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的情况。

23.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3.4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但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的除外；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8) 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 1 至 5 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四）评标

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五）投标文件报价错误的修正原则

24.1 投标文件报价前后不一致的修正原则：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唱标信封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或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以要求澄清的形式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予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2 投标文件报价缺漏项的处理原则：

- (1) 对投标标的关键、主要内容报价漏项的，作废标处理；
- (2) 对投标标的非关键、非主要内容报价漏项的，视为已包含在其他报价中；
- (3) 对投标标的非关键、非主要内容另行单独报价的，评标时相应计入其评审价；
- (4) 对标的是否为关键、主要内容的确认，由评标委员会根据《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以其专业知识判断；
- (5) 对标的数量的确认以《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中所明示数量为准；《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中未明示的，由评标委员会以其专业知识判断，必要时参考投标人的澄清决定；
- (6) 上述多种处理原则所产生的结果不一致的，以最高的修正价作为核实评审价。
- (7) 修正后的报价以要求澄清的形式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予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8) 评审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审价。

(六) 投标人串通投标法定情形的认定

2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七) 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

26.1 单一产品采购时，不同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有效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26.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不同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八) 投标文件的澄清

27.1 在评标期间，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



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27.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7.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九）中标价的确定

28.1 以投标人投标报价为中标价；

28.2 以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或报价错误修正进行价格调整后，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为中标价；

28.3 按上述顺序依序确定中标价。

（十）定标

29.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并出具评标报告。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评标方法及标准”中规定数量的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一的有效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有效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29.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至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9.3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9.4 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原采购公告发布媒体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送中标通知。

（十一）中标结果的变更

30. 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八、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一）合同的订立

31.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于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



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合同内容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1.2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进行公开，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1.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通过省政府采购网进行备案。

（二）合同的履行

3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3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九、询问、质疑、投诉

（一）询问

33.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或认为招标文件及澄清有矛盾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询问的三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若涉及其他投标人利益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同时告知其他有关投标人或向其发出答复副本。答复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2 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视询问内容决定以口头或书面方式给予答复。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

33.3 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二）质疑

34.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在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处理质疑的依据是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投标人提起质疑应符合下述规定，否则采购代



理机构将依法不予受理。质疑具体程序阐释如下：

34.1 提起质疑的原则

（1）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质疑答复坚持依法依规、权责对等、公平公正、简便高效原则。

（2）投标人质疑实行实名制和“谁质疑，谁举证”的原则，质疑应有具体的事项及事实依据，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依据质疑人所提供的证明材料、采购过程的有关资料及相关当事人所提供的证明材料进行调查取证。

（3）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但因对采购文件澄清、修改而提出的质疑除外）。

（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34.2 提起质疑的条件

投标人提起质疑应符合下列条件，不符合下述条件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34.2.1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是已依法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2）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应是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的投标人。

34.2.2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原件（格式见附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提供质疑的项目名称及其采购编号、质疑人的单位名称、详细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联系邮箱等基本情况。

34.2.3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签章，并加盖公章。

34.2.4 提交质疑函原件，质疑函应使用由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同时提交授权书原件，传真件及扫描件恕不受理。

34.2.5 有质疑的具体事项、请求及理由，并附相关证据材料，所依据的有关法律法规的名称及条款内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的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当事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34.2.6 质疑函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应当使用中文，证明材料中有外文书证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并以中文译本为准。因翻译出现相关问题的，责任由当事人自行承担。



34.2.7 质疑事项属于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处于保密阶段的，质疑人应当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34.3 质疑函的内容（范本见附件）

- （1）质疑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格式内容不符合规定格式或者未提交必要证明材料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告知质疑投标人不符合受理条件的理由、重新提起质疑的时间，质疑投标人应在法定时间内修改补充后重新提起质疑。

34.4 各环节质疑时效的规定

超出质疑时效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不予受理。

（1）招标文件在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34.5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受理程序：

（1）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原件当日与质疑人办理签收手续（快递质疑函原件除外）。

（2）采购代理机构将先与质疑人进行沟通，以消除因误解或对采购规则、程序的不了解而引起的质疑。如质疑人对沟通情况满意，撤回质疑的，质疑处理程序终止。

（3）质疑函内容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补正。补正通知载明需要补正的事项和合理的补正期限，质疑人应根据有关规定作出修改，并在约定的期限内提供符合要求的文件，否则视为质疑人放弃质疑。

（4）根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对于需经由法定部门调查、侦查或先行作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实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5）采购代理机构处理质疑一般进行书面审查，并可将质疑文件复印件发送给相关当事人；必要时听取各方当事人的陈述和申辩、进行相关调查；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或者竞争性磋商小组协助答复质疑；可以委托专业机构出具鉴定意见或其他专业意见；也可以组织听证会进行论证调查。



(6) 在质疑处理期间，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形可以依法决定是否暂停采购活动。

(7) 采购代理机构在质疑受理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书面答复质疑人，并通知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答复函可以直接领取，或以传真、邮寄、邮件等形式传达，均视为有效送达。

(8) 对在质疑答复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和依法不予公开的信息，财政部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质疑人等相关知情人应当保密。

34.6 质疑处理结果

34.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投标人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

34.6.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投标人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对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投标人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依法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否则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4.6.3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4.7 其他规定

(1) 质疑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后，在质疑处理期限内，不得同时向其他部门提起同一质疑。投标人如已就同一事项提起投诉、举报、提请行政复议或诉讼的，质疑程序终止。

(2) 采购单位、评审专家和其他相关投标人等当事人应积极配合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质疑调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证明材料。

(3) 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代理机构依法进行调查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被质疑投标人在规定时限内，无正当理由未提交相关证据和其他有关材料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质疑事项。

34.8 质疑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

- (1) 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
- (2) 假冒他人名义进行质疑的；
- (3) 拒不配合进行有关调查、情节严重的。

34.9 质疑联系方式

质疑受理机构名称：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质疑受理机构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 767 号 A 栋二楼 205 室



质疑受理联系人：陈先生

质疑受理机构电话：020-85645549 传 真：020-85645861

质疑受理机构邮箱：11110157@qq.com

邮编：510520

（三）投诉

35.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监管部门提起投诉。

35.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5.3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35.4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 址：广州市仓边路 26 号 8 楼

电 话：020-83188580

传 真：020-83357559

邮 编：510030

十、适用法律及政府采购政策

（一）本项目适用的法律

36.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

36.2 《政府采购信息公告管理办法》

36.3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36.4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及上述法律规章所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广东省规章制度办法等。

（二）本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7.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37.2 《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37.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37.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

37.5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7.6 《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



125号)

37.7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7.8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37.9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37.10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37.11 《转发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粤财采购〔2019〕1号)

(三)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扶持

38.1 本项目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除符合财库〔2011〕181号规定外,还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1) 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投标产品中仅有部分小微企业产品的,则按所投小微企业产品的价格部分予以扣除。

(5) 投标人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必须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给予2%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8.2 符合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8.3 符合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38.4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

38.5 投标人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调整。

38.6 上述类型企业若不是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需同时提供相应产品制造商的相应声明函。

(四) 节能环保产品政策扶持



39.1 根据财库〔2004〕185 号、财库〔2006〕90 号、国办发〔2007〕51 号和财库〔2019〕9 号文件的规定，若投标产品属于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品目清单内容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39.2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发布，也可从中国政府采购网建立的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链接查询。

39.3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网站：<http://samr.saic.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39.4 符合条件的投标产品需在投标报价明细表中列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9.5 若本项目采购标的为实施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品目清单内容的，则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39.6 若本项目采购标的为实施政府优先采购的产品类别品目清单内容的，则投标人所投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其报价将享受价格扣除优惠。

39.7 上述规定适用于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品目清单内产品。

（五）信用查询

40.1 根据财库〔2016〕125 号要求：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40.2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40.3 截止时点：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资格审查前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40.4 留存方式：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以纸质打印方式留存并归入档案中。

40.5 使用规则：列入上述网站不良名单内的投标人将不通过资格性审查。

十一、采购活动解释权

41.1 本招标文件及采购活动过程解释权均归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所有。

41.2 投标人向我公司咨询的有关本次采购活动的事项，一切均以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或本项目负责人答复或本公司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公司的意见。

41.3 获得本采购文件者，不得将采购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采购文件中的保密文件和资料。



41.4 本项目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若有），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本项目所规定的用途，不能用于其他用途或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一、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 评标流程

1. 投标文件初步审查（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 投标文件详细评审（商务评审、技术评审及价格评审）
3. 综合评分汇总及中标推荐

三、 初步评审

1. 投标文件的初审即为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

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人员根据《资格性审查表》（见附表1）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只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才能进入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为无效投标，由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告知投标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见附表2）内容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3. 只有全部满足《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是有效投标人，方可进入详细评审阶段；只要不满足《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对投标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将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4.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该投标人在要求的时间内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能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合理说明理由或者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非恶意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5.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1）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不确定或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带“★”号的条款或指标的；
- (6)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 (8)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6.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 如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废标：

- (1) 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8. 投标文件的澄清

(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 应当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集体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详细评审

1. 详细评审是对通过初审的有效投标人进行技术、商务和价格方面的评分。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各分项的分值/权重分配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部分	商务部分	价格部分
权重	50%	20%	30%



2. **技术评审：**技术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技术评审表》见附表 3

3. **商务评审：**商务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商务评审表》见附表 4

4. **价格评审：**评标委员会对各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校核、评审或作出必要的修正，并按价格评分办法计算其价格评分。

(1) 投标报价的校核及对报价错误的处理与修正原则：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供应商价格表，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并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正：**按照本项招标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中“七、开标、评标、定标”第（五）款规定的修正原则修正，修正后的价格为评审价。**

(2) 投标报价缺漏项的处理：对投标货物投标报价缺漏项的，评标委员会将以其他投标人对应项的最高投标报价补充计入其评标总价；若其中标，有关该内容的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3) 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1) 投标人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其投标报价将给予 6%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投标报价 $\times(1-6\%)$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认定其是否属于小型、微型企业并享受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

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投标报价将给予 6%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投标报价 $\times(1-6\%)$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文件，认定其是否属于监狱企业并享受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投标报价将给予 6%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投标报价 $\times(1-6\%)$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文件，认定其是否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并享受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

4) 招标文件要求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的，根据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3%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可给予联合体 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 评标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5) 计算价格评分：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检查及符合性检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指修正后报价，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times$ 价格分值。（价格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5. 评标总得分及其统计



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就各个有效投标人的商务状况、技术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分，将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商务评分或技术评分。然后，根据比价原则评出价格评分。将商务评分、技术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评标总得分（评标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6.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

（1）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本项目推荐两名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排名第一的有效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有效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2）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以上均相同的，名次由采购人随机抽取确定。）

（3）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或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评审后综合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若综合得分一致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以上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五、附表

1. 附表 1：资格性审查表
2. 附表 2：符合性审查表
3. 附表 3：商务评审表
4. 附表 4：技术评审表



附表 1：资格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要求
1	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6 年或 2016 年之后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新成立公司可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并提供有关证明)；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及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如依法免税和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声明函)。
2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资格审查前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未查询到的视为未被列入上述名单)。
6	已登记并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以采购代理机构登记为准)。
结论	

注：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附表 2：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要求
1	投标报价固定且唯一，不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2	投标标的与采购标的一致。
3	投标函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完整，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及其授权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5	已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足额投标保证金（或保函）。
6	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号条款。
7	投标文件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8	未出现投标人串通投标法定情形或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	无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
10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结论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 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附表 3：商务评审表

商务评审表

序号	评审项目	单项 分值	评分范围
1	投标人综合实力	7	1. 投标人获得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的得 1 分。 2. 投标人获得有效期内的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证书的得 1 分。 3. 投标人获得有效期内的 ISO20000 IT 服务管理体系证书的得 1 分。 4. 获得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成员单位证书的得 2 分。 5. 具有有效期内的 CMM3 或以上证书的得 2 分。 （投标时须提供证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不提供的不得分）
2	项目人员资质情况	4	1. 投标人拟派驻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有国际认证的 PMP 证书的得 1 分。 2. 投标人派驻本项目的其他人员获得高级工程师证书或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师证书的，每个人员得 1 分（同一人同时获得多个证书的不重复计算），最高得 3 分。 （投标时须提供近 6 个月企业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社保缴款凭证、经社保部门盖章确认的缴费人员名单、人员技术证书相关专业；上述资料必须全部提供有效期内证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否则不得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3	企业信誉	3	1. 投标人获得“守合同重信用”证书的得 1 分。 2. 投标人获得第三方信用评价机构颁发的 AAA 或以上级别信用证书的得 2 分。 （投标时须提供证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不提供的不得分）
4	投标人服务及客户评价	3	投标人近三年（2016-2018 年）获得过省级（或以上）优质服务示范企业证书的得 3 分。 （投标时须提供证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不提供的不得分）
5	项目业绩	3	2016 年以来（以合同生效时间为准）完成集成类项目业绩，每个得 0.5 分，最高 3 分。 （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及验收报告复印件，不提供的不得分）
合计		20	

注：

1. 须按上表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计 0 分。（商务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2. 各评审专家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附表 4：技术评审表

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标准
1	核心产品设备 技术参数响应 情况	12	根据投标文件中技术参数响应表,对照招标要求的技术参数（校级 SIP、转发、管理三合一服务器）进行评价，完全满足的得 12 分，“▲”号指标负偏离一项扣 2 分，非“▲”指标不满足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提供由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盖公章确认的设备详细的配置清单、详细技术参数或产品的性能的说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无或不提供不得分）
2	非核心产品设 备技术参数响 应情况	8	根据投标文件中技术参数响应表,对照招标要求的技术参数（包括综合运维及设备管理平台、安全设备、交换机）进行评价，完全满足得 8 分，“▲”号指标负偏离一项扣 2 分，非“▲”指标不满足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3	所投核心产品 成熟度	2	所投核心产品厂商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提供 ITSS 服务证书的得 2 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4	所投核心产品具备与省级（含省级）以上人事考试机构考务管理系统对接能力情况，并提供省级（含省级）以上机构出具的盖章书面证明材料的得 4 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4	1. 所投核心产品在近五年（2014 年以来）有类似省级平台建设直接与用户签订合同的，提供合同关键证明页复印件；每提供 1 项得 1 分，最高 2 分； 2. 所投核心产品在近五年（2014 年以来）有类似国家级平台建设直接与用户签订合同的，提供合同关键证明页复印件得 2 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4	所投核心产品 功能演示要求	14	核心产品功能演示内容及要求： 投标人需在真实系统环境进行演示，评审专家根据演示效果情况进行综合评分，提供 PPT、视频等非产品演示或不演示的不得分，主要演示内容如下： 1. 所投核心产品能实现与各地市考点院校原有监控设备海康、大华、宇视、天地伟业、美电贝尔、华为、科达等视频摄像头的接入功能演示。评审专家根据核心产品显示的图像清晰度、对摄像头接入的品牌数量结果情况进行综合评分。以核心产品显示的效果为准，能完整无误演示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所投核心产品支持将接入的考点摄像头列表上传到市级 SIP、转发、管理三合一服务器；市级 SIP、转发、管理三合一服务器转发模块能够收到所投核心产品上传的视频数据流（视频数据流封装格式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2017 版）》要求）；并能够将视频数据流实现图像解码显示。以市级 SIP、转发、管理三合一服务器显示的效果为准，能全流程完整无误演示的得 6 分，否则不得分。



广东省人事考试考务监控可视化平台第二批配套设备和服务采购项目

			3. 所投核心产品支持对接入的考点摄像头设备在线状态检测，并支持摄像头设备离线报警功能，支持将接入的考点摄像头设备报警信息逐级上报至省级 SIP、转发、管理三合一服务器。以市级 SIP、转发、管理三合一服务器显示的效果为准，能全流程完整无误演示的得 6 分，否则不得分。
6	技术方案	3	投标人应提供合理的技术方案，需参考国家教育考试和人事考试等相关技术要求以及用户实际情况；提供的技术方案完整、可行、合理、先进；方案描述清晰，对采购人系统现状和业务需求的理解与分析准确，充分考虑用户需求；对设备的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和配合应用系统上线等进行了合理规划和规划；提供关键技术和施工工艺说明、实施难点及解决方案、验收方案等。 1.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综合评价优得 3 分； 2.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综合评价良得 1 分； 3.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综合评价差得 0.5 分。
7	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方案	3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和售后服务方案，提供的方案详细具体，具有针对性。 1.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综合评价优得 3 分； 2.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综合评价良得 1 分； 3.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综合评价差得 0.5 分。
合计		50	

注：

1. 须按上表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计 0 分。（技术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2. 各评审专家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第五章 合同草案文本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草案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和细化。



甲 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乙 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根据 _____ 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采购标的、数量

序号	采购标的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性能参数）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金额 (元)
1						
2						
3						
.....						
合计总额：¥ _____ 元； 大写：_____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三、设备要求

1.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3. 货物为原厂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4.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采购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



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四、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按采购人要求完成安装、调试及验收。
2. 交货方式：详见采购（招标）文件要求。
3.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五、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30%；设备到货验收签字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50%；设备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15%；剩余合同总价的 5%作为质保金，如无质量和售后等问题，质量保证期（3 年）满后 7 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给中标人。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质保期：所有货物提供至少 3 年免费质保，质保期内提供免费上门服务（含部件、人力、上门等），质保期自货物验收之日起计算，保修费用计入投标报价。并承诺质保期满后投标人继续提供维修服务，并优惠收费。

2.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免费维修期相应延长。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3. 投标人应提供满足货物质保期内正常使用的备品备件（如有的话），其费用应包括在报价价格之内。

4. 投标人必须在采购人所在地或附近地区有专业的售后服务力量。提供售后服务联系电话及联系人。免费质保期内，接到报障电话 8 小时内派技术人员上门维修，且在 48 小时（连同前面时间计算）内处理完毕。规定时间内未处理完毕的，投标人提供不低于同等档次货物供采购人使用至故障货物能正常使用为止。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采购人管理人员同意。如须增加非投标人的货物和配件，投标人应协助解决。

5. 对质保期内的故障报修，如投标人未能做到上款的服务承诺，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投标人的保证服务不到位，质保期的到期时间将顺延。

6. 质保期内因采购人使用、管理不当所造成的损失由采购人承担，投标人提供有偿服务。

7. 质保期满后，若有零部件出现故障，经权威部门鉴定属于寿命异常问题（明显短于该零部件正常寿命）时，则由投标人负责免费更换及维修。

8. 质保期满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参考当时的市场价格）按优惠价格与采购人方签订定期维修保养合同及提供采购人所需零配件，投标人对货物提供终身维护维修服务，只收取零配件成本费用。

七、安装与调试



乙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八、验收

1. 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3.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采购人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4. 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欠款总价的 5%。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十、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四、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___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 户 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投标人名称: _____

联 系 人: _____

联 系 方 式: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一、自查部分	提交情况（√）	页码	备注
（一）资格性审查自查表			
（二）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三）价格评审自查表			
（四）商务评审自查表			
（五）技术评审自查表			
二、报价部分			
（一）开标一览表			
（二）投标报价明细表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三、投标函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二）名称变更			
四、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			
（一）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三）保证金缴纳凭证			
（四）需要采购人接受的附加条件			
（五）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五、商务部分			
（一）商务要求响应表			
（二）.....			
（三）.....			
.....			
（七）其他商务方面证明文件			
六、技术部分			
（一）技术参数响应表			
（二）.....			
（三）.....			
（四）.....			
（五）.....			
（六）其他技术方面证明文件			
七、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八、资格性审查证明文件			
（一）《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二）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一、自查部分

（一）资格性审查自查表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投标证明文件页码
资格性审查	1.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3.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本表需对《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中资格性审查表的内容逐条响应，投标人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如要求证明材料，需标注证明材料具体页码。



(二) 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投标证明文件页码
符合性审查	1. 投标报价固定且唯一，不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2. 投标标的与采购标的一致。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3. 投标函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完整，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及其授权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5. 已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足额投标保证金（或保函）。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6. 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号条款。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7. 投标文件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8. 未出现投标人串通投标法定情形或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9. 无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10.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本表需对《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中符合性审查表的内容逐条响应，投标人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如要求证明材料，需标注证明材料具体页码。



“★”条款自查表（若无，可不填写）

序号	“★”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10			见投标文件（）页
11			见投标文件（）页
12			见投标文件（）页
.....			见投标文件（）页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本表需对《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中标注“★”的条款内容逐条响应。并在“是否响应”栏中标注是否响应，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条款为必须响应的废标条款，不响应将导致废标。



(三) 价格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自查结论	投标证明文件页码
1	开标一览表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见投标文件第（）页	
3	小微企业产品/服务	☐ 符合 ☐ 不符合	见投标文件第（）页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服务	☐ 符合 ☐ 不符合	见投标文件第（）页
5	监狱企业产品/服务	☐ 符合 ☐ 不符合	见投标文件第（）页
6	节能、环保产品	☐ 符合 ☐ 不符合	见投标文件第（）页

备注：

1. 本表需对投标人投标报价内容是否符合扶持政策进行逐条响应，投标人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如要求证明材料，需标注证明材料具体页码。
2. 小微企业产品/服务、节能、环保产品需在投标报价明细表“说明”栏中备注。

(四) 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实际响应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			

备注：

1. 本表需对《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中商务评审表的内容逐条响应，投标人根据投标实际响应情况填写概况。如要求证明材料，需标注证明材料具体页码。
2. 请投标人按序编排，否则因此而导致评标委员会因无法找到证明资料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五) 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实际响应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			

备注：

1. 本表需对《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中技术评审表的内容逐条响应，投标人根据投标实际响应情况填写概况。如要求证明材料，需标注证明材料具体页码。
2. 请投标人按序编排，否则因此而导致评标委员会因无法找到证明资料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条款审查自查表（若无，可不填写）

序号	“▲”条款要求	响应情况	无/正/负 偏离	偏离概述	投标证明文件 页码（如有）
1					
2					
3					
.....					

备注：

1. 本表需对《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中标注“▲”的条款内容逐条响应。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偏离栏内注明“无偏离”；偏离则请注明“正/负偏离”，并在“偏离概述”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如要求证明材料，需标注证明材料具体页码，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条款为重要扣分条款，不满足不会导致废标，但会导致评审的严重扣分。



二、报价部分

(一)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报价内容	投标报价(人民币/元)	备注
	小写: ¥ _____ 元 大写: _____ 元	
备注: 详细内容见《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 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金额单位为元, 投标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
3. 投标价格包括所有招标范围内的费用(均为含税价)。
4. 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 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等。
5. 投标报价应为投标报价明细表各分项的合计金额。
6. 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 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还应复印一份封装于开标信封中, 作为唱标之用。



(二)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产地	单价	数量	价格合计	质保期	说明
1				中国					
2				中国					
3				中国					
4				中国					
5				中国					
.....									
合计（投标报价）:			小写: ¥ _____ 元 大写: _____ 元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此表格式仅作参考，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可自定，但应不少于上述要求提供的内容。
2. 表格内容必须与技术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开标一览表》一致。
3. 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
4. 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等。
5. 属于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需在“说明”栏中列明，并提供相关材料，以证明材料为准。



(三)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适用，否则可删除）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采购人）的（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否则可删除）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单位名称（盖公章）：_____

日 期：



三、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_____（采购编号：_____）
的招标文件。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自愿参与本项目投标，正式授权_____（授权代表全
名，职务）_____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次投标的一切事宜，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
承诺承担法律责任，并声明如下：

1. 我方已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内容（如有），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
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

2. 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日历天。若中标，有效期将延至本
项目采购合同终止日为止。如证明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将补齐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3. 我方承诺提交的投标文件是准确、真实、完整的。如贵方有要求，同意按贵方要求向贵
方提供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信息或资料原件进行核查。

4. 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第三方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
并保证采购人在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权益的，责任由我方
承担。同时理解并明白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中标的唯一条件。

5. 我方明白并同意遵循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情形。

6. 我方如中标，保证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
贵方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当天递交采购合同到贵方办理退还保证金
（如有）手续，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我方承担。

7. 所有与本次招标投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

代表姓名：_____ 手 机：_____
电 话：_____ 邮 箱：_____
地 址：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职务				
授权代表			职务				
联系手机			联系固话				
注册资本			职工总数				
开户银行			开户行账号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序号	名称 (姓名)	统一社会信息用代码 (身份证号)	出资额 (人民币/万元)	出资方式	占全部股份 比例		
1							
2							
3							
.....							
财务状况							
年度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资产 收益率	净利润现 金比率	总资产 周转率	资产负债率



公司简介：



（二）名称变更（若无，可删除）

投标人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四、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

(一)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经营范围：_____。

法定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本证明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与投标函中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为避免废标，请务必提供本附件)
粘贴法定代表人双面身份证复印件（或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法定代表人名字）是注册于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

现授权____（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投标和合同执行等，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与投标函中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

（为避免废标，请务必提供本附件）
粘贴被授权人双面身份证复印件（或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注：投标授权代表与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则无需提供此表。



(三) 保证金缴纳凭证 (递交保函时不适用)

投标保证金缴纳说明函

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全称) 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 的采购活动。我方已按招标文件规定, 通过_____(转账/支票/汇票) 形式缴
纳投标保证金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元。

请贵公司退还时退回以下账户: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 _____

投标人银行帐号: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备注:

1. 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账户必须与递交投标保证金账户一致(资金收支两条线情况除外)。
2. 若投标人投标后, 其单位名称变更或银行账户出现问题, 需同时提供相关材料(加盖公章)给采购代理机构, 否则由此造成的投标保证金退还滞后或错误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3. 递交保函的投标人请将保函复印件粘贴于此页, 原件单独封装随同投标文件一起递交。

附:

(粘贴转帐凭证复印件, 可后附)



（四）需要采购人接受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附加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填写于其他地方的附加条件不予承认，若不填写或填写“无”，则视为投标人同意按招标文件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
2. 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内容，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五）其他资质证明文件（若无，可不填写）



五、商务部分

（一）商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商务要求	响应情况	无/正/负 偏离	偏离概述	投标证明文件 页码（如有）
1					
2					
3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本表需对《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中“三、商务要求”的条款内容逐条响应，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偏离栏内注明“无偏离”；偏离则请注明“正/负偏离”，并在“偏离概述”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如要求证明材料，需标注证明材料具体页码。

（二）技术投入力量

序号	本项目拟 担任职务	姓名	现职务	职称	专业	学历	专业 工龄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 项目经历
1	项目经理							
2	技术负责							
3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必须是在投标单位正式任职的人员，投标人必须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



证明资料。

(三) 管理认证

序号	证书名称	颁发机构	有效期限
1			
2			
3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所获证书单位必须是投标单位，投标人必须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证明资料。

(四) 投标人实力

序号	证书名称	颁发机构	有效期限
1			
2			
3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所获证书单位必须是投标单位，投标人必须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证明资料。

(五) 投标人信用



(六)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实施时间	用户名称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投标证明文件页码
1						
2						
3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 1. 需根据《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商务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证明资料（若评审表有要求）。
- 2. 业绩须是以投标人名义完成的项目。

(七)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商务方面证明文件（如无可删除）



六、技术部分

（一）技术参数响应表

序号	技术要求	响应情况	无/正/负 偏离	偏离概述	投标证明文件 页码（如有）
1					
2					
3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本表需对《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中“二、采购项目内容及技术要求”的条款内容逐条响应，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偏离栏内注明“无偏离”；偏离则请注明“正/负偏离”，并在“偏离概述”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如要求证明材料，需标注证明材料具体页码。

（二）项目理解与设计



（三）产品的质量性能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1. 货物技术参数、性能及设备配置简介
2. 货物技术特点、使用说明及质量标准、检测标准等详细方案
3. 投标货物主要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配置国内供应情况

（四）项目实施、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

（五）履约进度计划表及项目整体验收计划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六)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技术方面证明文件（如无可删除）



七、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广东省人事考试考务监控可视化平台第二批配套设备和服务采购项目（采购编号：HS201909RK03）中获得中标，我方保证在获取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前或最迟不晚于本项目采购合同签订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贵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在采购人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按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200%代为扣付；以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保函开立银行（或开立《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担保机构）应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盖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电 话：

承诺日期：



八、资格性审查证明文件

（一）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符合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序号	设备名称或专业技术人员	数量	单位	备注
1				
2				
3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此表格式仅作参考，投标人可自定格式或提供其他证明材料。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1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复印件

4.2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



5、资格性审查承诺函

声 明 函

致：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贵司代理的广东省人事考试考务监控可视化平台第二批配套设备和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HS201909RK03 项目投标，我单位郑重声明：

1. 我方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 我方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 我方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5. 我方非联合体参与投标。

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若无，可不填写）

1.

2.

3.



九、开标信封

从正本复印下列内容，装入“开标信封”，独立密封。

1. 《开标一览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
2. 投标报价明细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
3. 保证金缴纳说明函(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
4. 投标文件电子版一份（签字盖章 PDF 版，以 U 盘形式提供。）



第七章 附件

（以下格式文件不属于投标文件必须具有的内容，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不需要的可删除）

一、政府采购投标（报价）担保函

编号：

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报价人”）拟参加_____项目（编号为_____）（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投标（报价），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报价）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报价）保证金，且可以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报价）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您方提供如下投标（报价）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金额

（一）在投标（报价）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报价）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报价）应当缴纳投标（报价）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即本项目的投标（报价）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至超过本项目投标有效期 30 天。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上述第一款保证责任时，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报价）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五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



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报价）人向你方支付投标（报价）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目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报价）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报价）人投标（报价）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二、制造商（或授权方）授权书（要求提交授权书时选用）

（采购人/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_____（制造商名称）是依法成立、有效存续并以制造（或总代理）（产品名称）为主的法人，主要营业的地点设在_____（制造商地址）/（授权方地址）。兹授权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作为我方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活动：

1. _____

2. _____

.....

作为制造商/总代理，我方保证以投标人合作者身份来约束自己，并对_____（投标人名称）作出的与我方提供的产品有关的承诺共同和分别负责。

授权有效期为本授权书签署生效之日起至项目的采购合同履行完毕止，若投标人未中标，其有效期至该项目招投标活动结束后自动终止。

我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署本文件。

制造商（或授权方）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职务：_____

部门：_____



三、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项目名称）项目（招标文件编号： ）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 （事项一）

（1） （问题或条款内容）

（2） （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 （建议）

二、 （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_____年__月__日



四、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备注：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不按上述要求拟写的质疑函，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将有可能不予受理。



五、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向 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